

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共同借款人远程办贷 系统操作指引

(学生和家長端)



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学生在线系统

国家助学贷款APP

E签宝

2026年5月

| 目录 CONTENTS

1 业务概述	2
1.1 适用对象	2
1.2 办理流程	2
1.3 业务定义	2
1.4 办理系统	2
2 学生端操作流程	3
2.1 注册与登录	3
2.2 发起远程授权办贷	3
3 共同借款人端操作流程说明	7
3.1 二维码签署流程	7
3.2 短信链接签署流程	10
4 授权进度查询	11
4.1 查询入口	11
4.2 结果说明	13
5 常见信息变更处理	15
5.1 变更贷款申请金额	15
5.2 变更共同借款人信息	17
5.3 变更学生姓名	17
5.4 变更学生身份证号	19
6 注意事项	20

一 业务概述

1.1 适用对象

共同借款人首次办理国家开发银行承办的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时，可自主选择现场办理或远程办贷，实现“共同借款人线上办、借款学生现场签”。对于未满 18 周岁的借款学生，其共同借款人必须为其合法监护人，在提供户口本或其他相关监护关系的证明材料后，也可以进行共同借款人远程办贷。

1.2 办理流程

借款学生通过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学生在线系统或国家助学贷款 APP 填写个人相关信息，在线提交助学贷款申请，选择共同借款人远程办贷方式，并邀请共同借款人以电子签名形式在线签署《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共同借款人授权完成后，借款学生即可前往户籍所在地的县级资助中心现场签署首笔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借款合同及相关文件。

❗ 签名规范重要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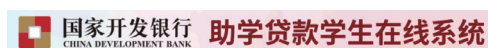
如选择共同借款人远程办贷，借款学生需在代签处注明代签人，如学生张三办理时，在借款学生签字位置签署“张三”，在共同借款人签字位置签署其共同借款人姓名“李四（张三代签）”。

1.3 业务定义

共同借款人远程办贷是指：自 2026 年起，共同借款人首次办理国家开发银行承办的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时，可自主选择现场办理或远程办贷。选择助学贷款共同借款人远程办贷时，由共同借款人通过电子签名的方式线上签署《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授权委托书》后，授权借款学生代其前往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受理点签署首笔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借款合同及相关文件，以及授权借款学生代其签署后续新签的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借款合同及相关文件。

1.4 办理系统

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学生在线系统、国家助学贷款 APP、e 签宝



<https://sls.cdb.com.cn>



国家助学贷款 APP



e 签宝

二 学生端操作流程

具体操作流程以学生在线系统为例，国家助学贷款 APP 操作与学生在线基本一致。

2.1 注册与登录

首贷学生通过学生在线系统或国家助学贷款 APP 注册用户，完善个人信息；使用注册账号登录，进入首页。



2.2 发起远程授权办贷



步骤 1: 进入贷款申请

点击首页 "贷款申请" 或进入 "我的贷款" 点击 "+" 按钮进入贷款申请流程。



学生在线系统贷款申请入口



 国家助学贷款 APP 贷款申请额入口



步骤 2：填写贷款信息

1. 阅读《助学贷款约定与承诺书》，点击 "同意"；
2. 填写：贷款金额、申请原因等信息；
3. 点击 "下一步"。

生源助学贷款申请录入页-贷款信息

个人基本信息

姓名

申请学年

2026-2027学年

所在县资助中心

* 贷款金额(元)

* 贷款年限

* 申请原因

预申请

您申请完成后需要下载并填写申请表中附带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



步骤 3：填写共同借款人信息

1. 填写共同借款人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等信息；
2. "共同借款人签约方式" 选择 "远程授权学生代办"；
3. 上传：共同借款人身份证正反面照片；
4. 点击 "下一步"。



特殊提示：

- ◎ 学生年龄 < 18 周岁：页面自动提示 "共同借款人需为合法监护人"；
- ◎ 学生年龄 ≥ 18 周岁：无此提示。

生源地贷款申请录入页-共同借款人

选择共同借款人 新增

* 姓名 * 身份证号

* 关系 * 职业

* 手机 * 证件类型

* 国籍 * 民族

性别 * 婚姻状况

* 户口性质

* 身份证有效期起始日期 * 身份证有效期结束日期 ☐ 永久

* 户籍地址

* 共同借款人签约方式 远程授权学生代办

* 共同借款人身份证上传

身份证照片国徽面

身份证照片人像面

温馨提示：共同借款人需为合法监护人

温馨提示：如您选择共同借款人授权代办，您提交助学贷款申请后，通过发送短信或二维码方式通知共同借款人远程授权，在共同借款人线上签署授权书后，则共同借款人无需再到现场签约，由您代为其签约。



步骤 4：确认与提交

1. 核对借款人信息、共同借款人信息；
2. 如需修改，点击“上一步”返回修改；
3. 确认无误后提交，通过手机验证后进入“温馨提示”页。

温馨提示 ×

贷款申请资料提交成功

请您在共同借款人完成线上授权后，携带您的身份证原件、户口本原件、录取通知书（或学生证）原件等去户籍所在地的学生资助中心办理助学贷款。为方便共同借款人线上授权，请您确认同意将您和共同借款人相关信息传输给杭州天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e签宝），相关信息包括您的姓名、身份证号、拟申请借款金额，共同借款人的姓名、身份证号和联系方式，以及《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借款合同》相关的贷款申请数据。

《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表》，未通过预申请的学生还需要携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表》原件。

资助中心联系方式：

资助中心名称：

资助中心地址：

邮政编码： QQ：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确认



步骤 5：发送远程授权通知（二选一）

◎ 方式 1：

"点击发送短信"：系统自动向共同借款人手机号发送签署链接，请确认填写的共同借款人手机号准确无误，否则无法收到短信。

◎ 方式 2：

"生成二维码图片"：系统将生成一张二维码图片，由学生将该图片保存后发送给共同借款人。

授权提示：请您及时给共同借款人发签署通知 ×

您可通过以下两种方式，通知共同借款人线上签署《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授权委托书》

[点击发送短信 >](#)

说明：如您点击上方“点击发送短信链接”按钮，系统将向您预留的共同借款人手机号发送远程授权链接，共同借款人在手机上点击链接即可直接进行操作。

[点击生成二维码图片 >](#)

说明：如您点击上方“点击生成二维码图片”按钮，系统将生成一张远程授权二维码图片，请您将该二维码图片保存或拍摄后，发给您的共同借款人，由共同借款人用支付宝或微信扫码后，即可进行远程授权操作。

● 完成上述操作后，请导出申请表并填写完成，即可前往县资助中心办理业务。

● 重发链接操作指引：如需再次通知共同借款人，您可进入左侧[个人资料维护]-[共同借款人信息]页签，点击[发送短信链接]重新发送短信；或点击[生成二维码图片]重新生成二维码图片。

三 共同借款人端操作流程说明

共同借款人收到短信链接或二维码后，通过手机浏览器或微信 / 支付宝扫码进入 e 签宝签约页面。

3.1 二维码签署流程



步骤 1：实名认证

核对身份信息→勾选服务协议→同意并继续→完成人脸识别。



步骤 2：政策与声明确认

阅读温馨提示→点击「我已知悉上述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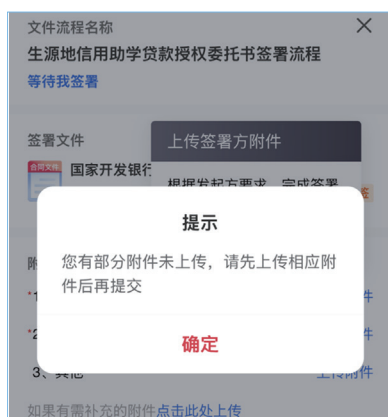
步骤 3：授权文件阅读

依次查看《授权委托书》和《借款合同》→点击「签署文件」。



步骤 4（如有）：补充附件材料

若学生年龄小于 18 周岁：需补充上传学生户口页、共同借款人户口页。





步骤 5：授权书签署

支持通过手绘、普通版两种方式进行授权书签署。



步骤 6：意愿认证

二次身份识别，完成意愿确认。



步骤 7：授权书查看及下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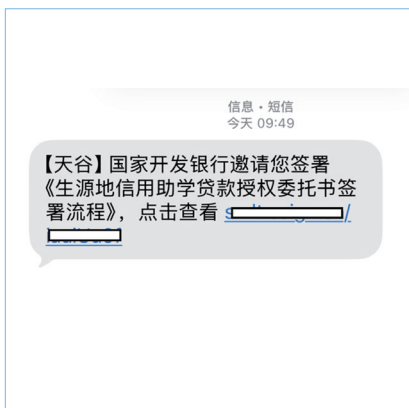
可查看 / 下载已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2 短信链接签署流程



步骤 1: 接收短信

共同借款人手机接收到“【天谷】国家开发银行邀请您签署《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授权委托签署流程》，点击查看***”的短信，请点击签署链接（蓝色下划线内容）。



步骤 2: 打开签署链接

若选择“打开浏览器签署”，则进入验证码登录页面。若选择“打开支付宝签署”，则同 3.1 二维码签署流程。



步骤 3: 身份验证

共同借款人点击“获取验证码”按钮，并输入“动态验证码”后，点击“登录 / 注册”按钮，进入签约流程，后续流程同 3.1 二维码签署流程。



四 授权进度查询

共同借款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后，首贷学生可通过学生在线系统或助学贷款 APP 查询授权进度，查询方式如下：

4.1 查询入口

学生在线系统：“首页”，点击右下侧“共同借款人远程授权”链接，即进入“共同借款人”页。



学生在线系统查询入口

国家助学贷款 APP: 在“首页”点击“共同借款人远程授权”链接, 即进入“共同借款人”页。



国家助学贷款 APP 贷款申请额入口

4.2 结果说明

✕ 未完成授权：

若共同借款人未签署完成《授权委托书》或县资助中心核查《授权委托书》不通过，首贷学生“共同借款人”仍展示“短信”和“二维码”按钮。点击“查看详情 - 查看完整数据”，“授权进度”项，显示“未授权”信息。

学生可点击“短信”或“二维码”按钮，系统将再次发送远程授权链接，请共同借款人再次签署。



✓ 已完成授权：

首贷学生“共同借款人”卡片，展示“下载《授权委托书》”按钮，可下载共同借款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点击“查看详情 - 查看完整数据”，“授权进度”项，显示“已授权”信息。



共同借款人 查看完整数据 修改 ×

姓名		身份证号		☐ 永久
* 身份证有效期开始日期		* 身份证有效期结束日期		
* 证件类型		* 关系		
* 国籍		* 民族		
* 户口性质		* 性别		
* 职业		* 婚姻状况		
* 手机号码				
* 户籍地址				
* 共同借款人签约方式				
授权进度				

五 常见信息变更处理

核心规则：若影响贷款合同关键信息（贷款金额、共同借款人姓名及身份证号、学生姓名及身份证号）发生修改，需要共同借款人重新签署《授权委托书》。

学生提交修改信息后，系统会跳转到给共同借款人发送签署链接页面，需重新点击“短信”或“二维码”按钮再次发送授权链接。

5.1 变更贷款申请金额

学生在线入口：“我的贷款” → 点击卡片“修改” → 修改“贷款金额” → 确认与提交 → 发送远程授权通知，共同借款人需再次登录 e 签宝签署。

国家助学贷款 APP 入口：“贷款” → “贷款记录” → 点击卡片“修改” → 修改“贷款金额” → 确认与提交 → 发送远程授权通知，共同借款人需再次登录 e 签宝签署。



学生在线变更贷款申请入口



国家助学贷款 APP 变更贷款申请入口

生源助学贷款申请录入页-贷款信息

姓名 申请学年 2026-2027 学年

所在县资助中心

* 贷款金额 (元) * 贷款年限

* 申请原因

您申请完成后需要下载并填写申请表中附带的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

* 代理结算机构

账户名

账户

温馨提示：请如实填写，以免影响您的贷款。

下一步

温馨提示

您贷款信息发生变化，如果需要，请重新发送短信或者二维码通知共同借款人进行授权

取消 确认

温馨提示

贷款申请资料提交成功

请您在共同借款人完成线上授权后，携带您的身份证原件、户口本原件、录取通知书（或学生证）原件等去户籍所在地的学生资助中心办理助学贷款。为方便共同借款人线上授权，请您确认同意将您和共同借款人相关信息传输给杭州天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e签宝），相关信息包括您的姓名、身份证号、拟申请借款金额、共同借款人的姓名、身份证号和联系方式，以及《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助学贷款借款合同》相关的贷款申请数据。

《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助学贷款申请表》，未通过预申请的学生还需要携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表》原件。

📞 资助中心联系方式：
资助中心名称：
资助中心地址：
邮政编码： QQ：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确认

授权提示：请您及时给共同借款人发签署通知

您可通过以下两种方式，通知共同借款人线上签署《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助学贷款授权委托书》

点击发送短信>

说明：如您点击上方“点击发送短信链接”按钮，系统将向您预留的共同借款人手机号发送远程授权链接，共同借款人在手机上点击链接即可直接进行操作。

点击生成二维码图片>

说明：如您点击上方“点击生成二维码图片”按钮，系统将生成一张远程授权二维码图片，请您将该二维码图片保存或拍摄后，发给您的共同借款人，由共同借款人用支付宝或微信扫码后，即可进行远程授权操作。

• 完成上述操作后，请导出申请表并填写完成，即可前往县资助中心办理业务。
• 重复链接操作指引：如需再次通知共同借款人，您可进入左侧[个人资料维护]-[共同借款人信息]页签，点击[发送短信链接]重新发送短信；或点击[生成二维码图片]重新生成二维码图片。

5.2 变更共同借款人信息

学生在线入口：“我的贷款” → 点击卡片“修改” → 修改“共同借款人信息” → 提交。

国家助学贷款 APP 入口：“贷款” → “贷款记录” → 点击卡片“修改” → 修改“共同借款人信息” → 确认与提交。

若共同借款人已签署《授权委托书》，学生变更共同借款人手机号，则无需共同借款人再次签署《授权委托书》。反之，若共同借款人未签署《授权委托书》，学生变更共同借款人手机号，则原签署流程作废，需共同借款人按最新的签署链接进行《授权委托书》签署。



学生在线变更共同借款人入口



国家助学贷款 APP 变更共同借款人入口

生源地助学贷款申请录入页-共同借款人

选择共同借款人 选择共同借款人

* 姓名 请输入姓名

* 身份证号

* 国籍

* 户口性质

性别

* 职业

* 身份证有效期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 永久

* 户籍地址

* 共同借款人 签约方式 远程授权学生代办

* 关系

* 手机

* 证件类型

* 民族

* 婚姻状况

温馨提示

您贷款信息发生变化，如果需要，请重新发送短信或者二维码通知共同借款人进行授权

取消 确认

温馨提示

贷款申请资料提交成功

请您在共同借款人完成线上授权后，携带您的身份证原件、户口本原件、录取通知书（或学生证）原件等去户籍所在地的学生资助中心办理助学贷款。为方便共同借款人线上授权，请您确认同意将您和共同借款人相关信息传输给杭州天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e签宝），相关信息包括您的姓名、身份证号、拟申请借款金额、共同借款人的姓名、身份证号和联系方式，以及《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借款合同》相关的贷款申请数据。

《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表》，未通过预申请的学生还需要携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表》原件。

📞 资助中心联系方式：

资助中心名称：

资助中心地址：

邮政编码： QQ：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确认

授权提示：请您及时给共同借款人发签署通知

您可通过以下两种方式，通知共同借款人线上签署《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授权委托书》

点击发送短信 >

说明：如您点击上方“点击发送短信链接”按钮，系统将向您预留的共同借款人手机号发送远程授权链接，共同借款人在手机上点击链接即可直接进行操作。

点击生成二维码图片 >

说明：如您点击上方“点击生成二维码图片”按钮，系统将生成一张远程授权二维码图片，请您将该二维码图片保存或拍摄后，发给您的共同借款人，由共同借款人用支付宝或微信扫码后，即可进行远程授权操作。

● 完成上述操作后，请导出申请表并填写完成，即可前往县资助中心办理业务。

● 重发链接操作指引：如需再次通知共同借款人，您可进入左侧[个人资料维护]-[共同借款人信息]页面，点击[发送短信链接]重新发送短信；或点击[生成二维码图片]重新生成二维码图片。

5.3 变更学生姓名

学生在线入口：“个人资料维护” → 修改“姓名” → 提交。

国家助学贷款 APP 入口：“我的” → “资料修改” → “个人信息” → 修改“姓名” → 提交。



学生在线变更学生姓名入口



国家助学贷款 APP 变更学生姓名入口



5.4 变更学生身份证号

学生变更身份证号后，通过学生在线或国家助学贷款 APP 重新注册用户，并按章节 2 步骤进行操作。

六 注意事项

6.1 签约方式切换

远程授权转现场办理，原已签署《授权委托书》在本申请年度有效；再次转回远程授权，如学生信息、共同借款人信息和贷款金额没有变更，无需重新签署。

6.2 关键限制说明

首贷现场办理：若选择 " 共同借款人现场办理 "，则无需签署《授权委托书》，学生与共同借款人直接携带材料前往县资助中心。

续贷时无 " 共同借款人签约方式 " 选项，按现有续贷流程办理。

未成年人特殊要求：学生年龄不满 18 周岁时，共同借款人必须为合法监护人，且需在 e 签宝渠道额外上传户口页材料。

学生在线系统

<https://sls.cdb.com.cn>

国家助学贷款APP二维码



请扫描二维码

下载“国家助学贷款”APP



国家开发银行
CHINA DEVELOPMENT BANK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8号

邮政编码:100031

网 址: www.cdb.com.cn